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　　函

機關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連 絡 人：簡佳楹
連絡電話：02-23775108 ext.15
傳真電話：02-27391930
電子信箱：vita@naa.org.tw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8 日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（108）字第 0434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主　旨：本會為慶祝第 48 屆建築師節及提倡運動風氣，謹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至 8 日(星期六、日)假臺中市中興網球場**(臺中市北屯區山西路二段 231 號【近文心路口】)**舉辦「108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」，歡迎　貴會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　查照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本會委請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負責承辦旨揭賽事，有關報名及相關事宜請逕洽該公會。

電話：(04)2222-1991

Line：搜尋電話號碼【0918981750】(游淑芬)

活動聯絡人：羅宜玟小姐 (分機 14)

E-mail：tccarc.arch@msa.hinet.net

二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市中興網球場

地　　址：臺中市北屯區山西路二段 231 號(近文心路口)

三、報到時間：依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公告為準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止。

五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填寫報名表，以電子郵件或 line 報名。

(二) 符合參賽資個人員均得以縣市、區域或所屬單位為隊名，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每人限報一隊(若重複報名時，以第一次出賽名單為準)。

(三) 每隊含領隊以 9 名為限，領隊得參加比賽。

(四) 每隊以傳真、電子郵件或郵寄等方式報名者，請以電話向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做確認工作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六、 報名資格：

(一) 全國建管有關人員

(二) 開業建築師及眷屬(配偶及直系親屬)

(三) 建築師公會會務人員

(四) 受邀單位(團體賽)

七、 比賽方式：(一)雙打團體賽(三點)，(二)雙打個人賽分精英組、甲組、乙組。

八、 比賽制度：

(一) 雙打團體賽

1. 依報名隊數多寡決定比賽制度。
2. 比賽採三點雙打團體賽，以先勝兩點者為勝隊。預賽三點比賽均需賽完；複賽及鼓勵組比賽分出勝負後，比賽即結束。
3. 各點比賽均採一盤先勝六局制，局數六平時則採決勝局（搶七分）制。
4. 比賽前一、二點均需出賽，不得排空點，否則以空點論處。
5. 循環賽計分方法：

(1)勝一場得 2 分，敗一場得 1 分，棄權以零分計算。

(2)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，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，往後出賽權亦予取消。

(3)積分相等其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：

A、兩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為優勝。

B、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點數和負點數之商率判定之。若再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局數和負局數之商率判定之。若再相

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之勝分數和負分數之商率判定之。如再相等時，則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之。

C、計算勝率公式為得點（局、分）除以失點（局、分）之商率大者獲勝。

(二）雙打個人賽：分精英組、甲組、乙組（每人限報一組）

1.精英組：自認可參加精英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（建管人員除外）。

2.甲　組：自認可參加甲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）。

3.乙　組：自認可參加乙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（建管人員除外）。

九、 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審訂之最新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
十、檢送競賽規程、報名表，詳如附件。

十一、網球選手之夜：預定於 108 年 12 月 7 日(星期六)晚上 6 時 30 分舉行，餐會地點由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

理 事 長　鄭宜平

裝

訂

線

108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
大會組織表

大會主席: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理事長 鄭明裕

榮譽顧問: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理事長 鄭宜平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長 黃文彬

臺中市政府運動局 李昱叡

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主任委員 胡登富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副理事長 劉國隆 麥仁華

常務理事:蔡仁捷 林志崧 許中光 吳伸郎 張仁郎

陳人忠 羅武銘 于淑婷

公共關係委員會主任委員 呂建利

顧　　問: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

副理事長 陳人忠、邵棟綱、黃郁文

常務理事 葉水龍、周淑惠、蘇懋彬

理　　事 王森主、劉國隆、方怡仁、陳世榮、呂哲奇、葉宗衡、賴枝田、虞承宗、劉文傑、吳六合、林大森、黃宗喜、張永照、戴宏一

常務監事 張文華

監　　事 謝光映、呂孟勳、賴志信、陳漢江、王銘顯、游國添

籌備委員會

主任委員:黃木權

副主任委員兼總幹事:林永興

競賽組:許麗芳

財務組:黃榮淙

場地場:何東光、黃錫洲、蔡銘座

防護組: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

餐飲組:楊政忠、劉庭瑋

總務組:詹益彰、蔡翠杏、羅宜玟、魯麗真

文書組:邱宏英、游淑芬

攝影組:陳主航、孫正雄

公關服務組:陳淳頎、陳志明、陳棟樑、游道生

獎品組:唐真真、楊適槐

報到組:會務人員

大會審判委員會:

召集人:黃木權:

委　員:范達榕、林俊源、陳人忠

大會裁判:

裁判長:陳致中

裁判:吳瑞全、于明德、王學章、蔡文凱、賴鉦來、干穆循

108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　　旨：為慶祝108年度建築師節，促進會員間之聯誼，並響應政府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發展全民體育，以增進身心健康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

三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

四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全國建管有關人員

(二)開業建築師及眷屬(配偶及直系親屬)

(三)建築師公會會務人員

(四)受邀單位(團體賽)

五、比賽方式：(一)雙打團體賽（三點)，(二)雙打個人賽分精英組、甲組、乙組。

六、比賽制度：

(一)雙打團體賽

(1)依報名隊數多寡決定比賽制度。

(2)比賽採三點雙打團體賽，以先勝兩點者為勝隊。預賽三點比賽均需賽完；複賽及鼓勵組比賽分出勝負後，比賽即結束。

(3)各點比賽均採一盤先勝六局制，局數六平時則採決勝局(搶七分)制。

(4)比賽前一、二點均需出賽，不得排空點，否則以空點論處。

(5)循環賽計分方法：

1、勝一場得 2 分，敗一場得 1 分，棄權以零分計算。

2、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，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，往後出賽權

亦予取消。

3、積分相等其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：

(1)兩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為優勝。

(2)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點數和負　點數之商率判定之。若再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局數和負局數之商率判定之。若再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之勝分數和負分數之商率判定之。如再相等時，則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之。

(3)計算勝率公式為得點(局、分）除以失點(局、分）之商率大者獲勝。

(二)雙打個人賽:分精英組、甲組、乙組(每人限報一組)

(1)精英組：自認可參加精英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
(2)甲　組：自認可參加甲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
(3)乙　組：自認可參加乙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
八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7 日～8 日(星期六、日)。

12 月 7 日(六)舉辦雙打團體賽，12 月 8 日(日)舉辦雙打個人賽。

九、比賽地點：台中市中興網球場

地址：台中市山西路二段 231 號(近文心路口)　　電話：04-22913018

十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審定之最新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
十一、比賽用球：Slazenger 網球。

十二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五)下午五時止。

(二)方式：

電話：04-2222-1991 轉 14 洽羅宜玟小姐

1、電子郵件：tccarc.arch@msa.hinet.net

2、line id:0918-981750

（三）備註：

1、填寫報名表，**以電子郵件或 line 報名**。

2、符合參賽資格人員均得以縣市、區域或所屬單位為隊名，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每人限報一隊（若重複報名時，以第 1 次出賽名單為準）。

3、每隊含領隊以 9 名為限，領隊得參加比賽。

4、各隊以傳真、電子郵件或郵寄等方式報名者，請以電話向本會做確認工作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十三、比賽抽籤：

（一）時間：訂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(星期一)。

（二）地點：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（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2 號 9 樓)。

（三）請報名者踴躍參加。逾時未到者，由主辦單位代籤，不得異議。

(四) 賽程表於抽籤後三日，公告於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及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網站 http://www.tccarch.org/

(五)抽籤後，不得再更改參賽名單。

十四、獎　　勵：

(一)凡參賽之球員均須發參加獎，請於報到後向大會領取。

(二)團體賽取前三名(第三名並列)須給獎勵。

1、冠軍：禮卷二萬元整。

2、亞軍：禮卷一萬元整。

3、季軍 (並列)：禮卷五千元整。

4、鼓勵組：

(1)冠軍：禮卷五千元整。

(2)亞軍：禮卷三千元整。

(三)個人賽各組取前三名(第三名並列)須給獎勵。

1、冠軍：禮卷伍仟元整。

2、亞軍：禮卷參仟元整。

3、季軍(並列)：禮卷貳仟元整

十五、比賽附則：

（一）出場比賽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，以備查驗。

（二）對於選手資格有疑義時，應於賽前提出，如經查證屬實，則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；比賽開始後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（三）對於選手身份之疑義，則可於該點第二局比賽開始前提出，如須查驗證件時，雙方球員均應提出身份證件或駕照，如該球員未能在十分鐘內提出身份證或駕照時，將取消該點之比賽資格，同時亦將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。

（四）比賽發生爭議時，如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提出異議。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則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。所有爭議必須於十分鐘內解決，並繼續比賽，逾時未出賽者，判其無故退出比賽。

（五）若有空點現象時，依下列方式處理：

1、兩隊勝負尚未分出前，出賽單位各點若有選手缺席時，視同空點（雙打時僅一名選手出賽亦屬空點），空點一經判定，則不論該場已賽勝負如何，一概判為對方之勝場，其比數之計算：三點均需賽完為 3：0；分出勝負比賽即結束為 2:0；每盤局數之比數皆為 6：0）。

2、若出賽單位選手不足時，應於排點時向大會申明，並告知對方後，只可將到場選手排在前面各點，中間不得有空點，後面未排之各點均判為對方之勝點（若未告知時則該場比賽亦視為空點，而判為對方之勝場）。

3、空點經判定後，僅該場判為負場，其先前已賽成績依舊保留，亦不取消往後之勝場。

(六)大會已為本活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但報名選手須確實審酌個人健康，經醫生確認適合參賽；賽會期間因個人因素引發意外事故，大會除盡力協助外，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
(七)團體賽各隊應於每場比賽前二十分鐘向大會報到及提出賽名單，如逾時十分鐘以上者，以棄權論處。

(八)為了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整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十六、開幕典禮：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上午 10：10，假台中市中興網球場舉行。

十七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公佈之，實施時亦同。

備註：

1、 預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（週六）晚上 6：30 舉行網球選手之夜，餐會地點另行通知;請參賽選手踴躍參加。

2、住宿參考：

◎ 台中商務旅館 TEL：04-22556688
◎ 台中之星 TEL：04-24512888
◎ 怡東商務旅館 TEL：04-22923578
◎ 君太大飯店 TEL：04-22968600

108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　團體賽報名表

隊　名			聯絡人:　　電話:	
職　稱	姓　　名	出生年月日	身份證字號	備註
領隊員				
1、隊員				
2、隊員				
3、隊員				
4、隊員				
5、隊員				
6、隊員				
7、隊員				
8、隊員				

＊選手之夜聚餐：　□葷食　　□素食　　_____人

*每隊限報9名(含領隊)。

108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賽　個人賽報名表

單位名稱：_____

聯絡人　：_____行動電話：_____

參賽組別	姓名	職稱	性別	身分證字號 (保險加保)	出生年月日 (保險加保)

附註：職稱請填建築師、眷屬、會務人員、建管人員。